证券代码：835092　　证券简称：钢银电商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钢银电商”）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钢银电商拟向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联物联网”）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年利率 6%，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

本次关联交易对象钢联物联网的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与钢联物联网的法定代表人同为朱军红先生，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军红先生、高波先生、李鹏先生、黄坚先生、

张婷雯女士已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朱军红

注册资本：500,000,000.00

主营业务：从事物联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物联网项目设计、施工、管理；应用软件设计与开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程规定）；钢材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本次关联交易对象钢联物联网的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与钢联物联网的法定代表人同为朱军红先生，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

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属于合理的交易行为。本次交易的借款利率参照钢银电商同期借款利率水平确定，钢银电商承担的融资成本符合市场利率标准，利息费用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向钢联物联网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依据实际经营需求随借随还，按实际用款天数和用款金额计收利息。同时，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有效期内签署相关协议。借款期限、借款方式等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增厚公司业绩。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